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7年4月25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决定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7年4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按照公司《章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公司实有董事9人，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9人。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国兴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连云港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9日